

证券代码：837442

证券简称：丰日电气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健寿大道319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黎福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3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7 日